工業技術研究院
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材 料 送 審 總 表

工程名稱：＿＿＿＿＿＿＿＿＿＿＿＿＿＿＿＿＿＿＿＿ □ 正本

表單編號：＿＿＿＿＿＿＿＿＿＿＿＿＿＿＿＿＿＿＿＿ □ 副本

承 攬 商：＿＿＿＿＿＿＿＿ 連絡人：＿＿＿＿＿＿ 電話：＿＿＿＿＿

項次	材 料 名 稱	送審日期	複審日期	核定日期	備 註

1. 送審器材文件應裝訂一式二份，正本業主存查，副本承包商存辦。
2. 材料送審書應於右側依項序粘貼項目標籤以利查閱。
3. 同等品應檢附本院同等品認定送審說明比較表供審查。

承辦人員		審核		建築師/技師		簽核主管	

工業技術研究院
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材 料 送 審 表

工程名稱：　　送審日期：　年　月　日

送審材料名稱：

合約規範要求：(請詳細註明指定廠牌名稱、規格、尺寸、厚度、強度等)

合約廠牌：

合約規範：

送審廠牌：＿＿＿＿＿＿＿＿　□ 屬同等品

送審規格：＿＿＿＿＿＿＿＿

產品型錄中若有兩項以上，應於型錄中勾選標明選用之產品

附件：

(　) 原廠型錄正本　　(　) 詳細施工圖

(　) 原廠型錄影印本　　(　) 樣品，共 (　　) 樣

(　) 原廠及中文試驗報告　　(　) 其他：＿＿＿＿＿＿

(　) 檢附本院同等品送審說明比較表

核 定 意 見		承 攬 廠 商
(　) 同意依廠商送審型錄或樣品辦理 (　) 送審型錄影印本，應保證與原廠正本同 (　) 顏色或花紋選定如下： (　) 與規範不符，不同意採用。 (　) 應補充下列資料後再審：		承攬廠商 簽　　章： 代 理 人： 簽　　章： 電　　話： 住　　址：
建 築 師 / 技　　師		
審　　核		
承 辦 人		

註：本表一式二份 (含樣品及附件) 審查後交業主、承包商各乙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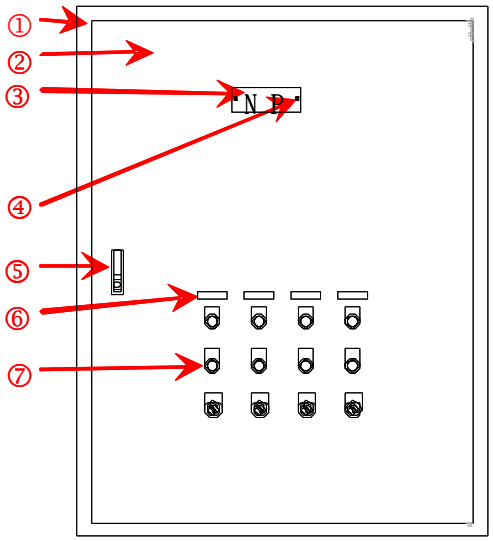
工業技術研究院
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配電盤製作規範

訂定日期：98-04-21
修定日期：113-01-30

一. 室內配電盤盤示意圖

(一). 外觀



① 配電盤本體
, 配電盤門
③ 壓克力銘牌〔黑框白底藍字〕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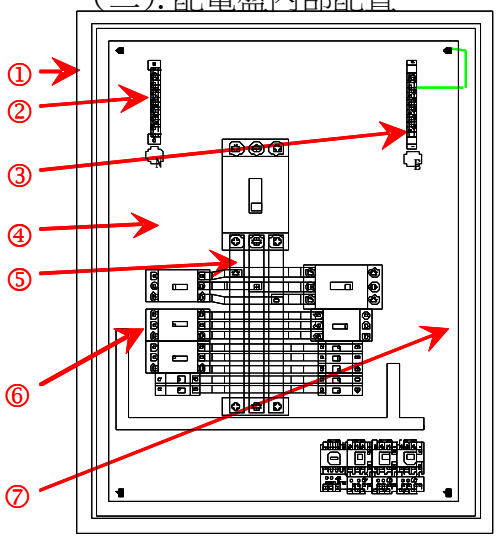
供電來源	由51館變電站MP盤來
盤　名	PA1 PANEL
電源規格	3Φ3W220V
供電範圍	51館101室

„ 尼龍鉚釘固定
⑤ 配電盤門鈕型式〔附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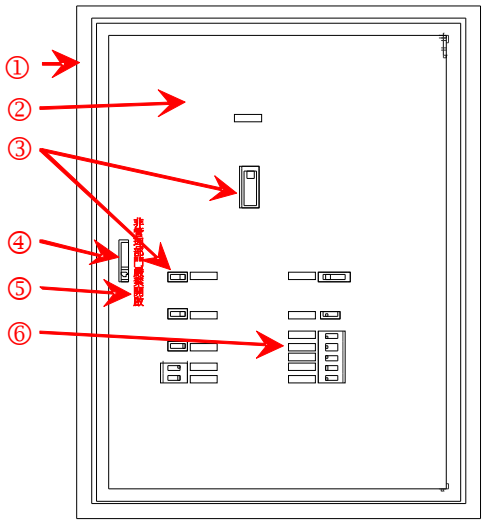
⑥ 設備名稱銘牌
⑦ 按鈕開關、選擇開關以壓克力銘牌標示狀態〔ON「紅」、OFF 「綠」、MAN、AUTO…等〕指示燈：直接式LED。

(二). 配電盤內部配置



① 配電盤本體
, 中性線端子板
③ 接地端子板〔配電盤應與接地銅排連接〕
„ 配電盤底板
⑤ 銅匯流排〔鍍錫、熱縮絕緣套 R-紅、S-白、T-藍〕及所有導電用螺絲皆採用鍍鋅材質。
⑥ 絕緣套管顏色： R-紅、S-白、T-藍、中性線-白、接地線-綠。
⑦ 預留配線空間及中門開啟90° 以上

(三). 配電盤中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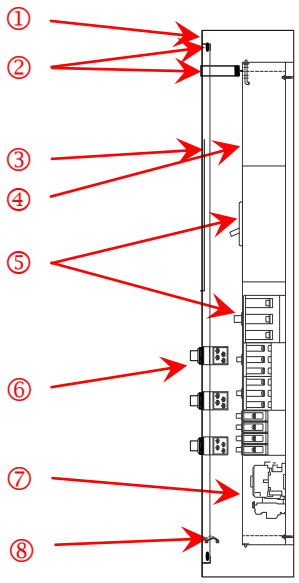


① 配電盤本體
, 配電盤中門
③ 中門開孔外露無熔絲開關操作把手，其他帶電部份全部覆蓋〔 接觸器…〕
„ 配電盤中門鈕〔附鎖〕
〔門鈕型式同箱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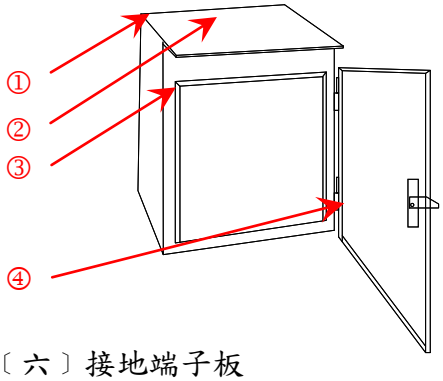
⑤ 警語〔紅色噴漆直列字高15mm『非管理部門嚴禁開啟』
⑥ 迴路標示牌〔尼龍鉚釘固定〕

（四）.側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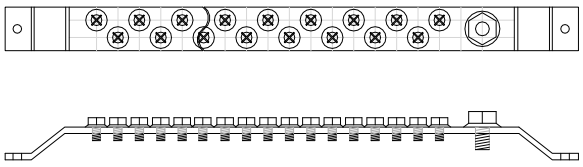
① 配電盤本體
② 配電盤防碰撞裝置及門扇與箱體防碰撞橡膠墊片
③ 配電盤門及資料夾
④ 配電盤中門
⑤ 中門開孔外露無熔絲開關操作部份
⑥ 操作開關及指示燈
⑦ 中門覆蓋所有帶電部份
⑧ 門扇接地端子〔備M5螺絲孔及螺絲〕配電盤門與箱體設接地樁〔焊接〕以綠色軟電線3.5mm^2〔22/0.45〕連接。

〔五〕屋外防雨配電盤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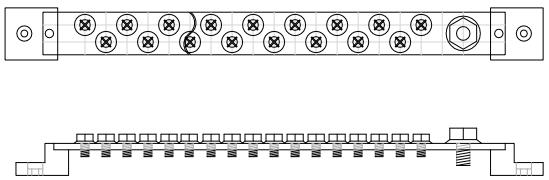
① 配電盤本體
② 箱頂板傾斜15°延伸長度為70mm
③ 導水溝〔上緣及左、右兩側〕
④ 配電盤門扇底部兩側鑽孔〔5mm 〕排水
※ 其他製作規範詳如室內配電盤〔盤〕

〔六〕接地端子板



接地端子板，應以15mm x3mm^t以上鍍錫銅排製作，主端子應依線徑配置適合之螺絲但不得小於M6；分路端子應依線徑配置適合螺絲，但不得小於M5〔端子板端子螺絲一律使用公制螺絲〕端子板點數應以配電盤迴路總數120%設置。〔使用O型端子壓接〕

〔七〕中性線端子板



3φ4W及1φ3W電源系統應設中性線端子板〔設置如接地端子板〕，中性線端子板銅排二端以電木台或絕緣座固定於配電盤底板。

二.其他

〔一〕.配電盤鈑金厚度：〔若另有規定依規定辦理〕
1.落地型：箱體2.3mm^t；箱門3.2mm^t，配電箱門與箱體設接地樁〔焊接〕以綠色軟電線3.5mm2〔22/0.45〕連接。。
2.壁掛型：箱體寬度、高度均小於500mm且深度小於200mm之配電箱(盤)鈑金1.6mm^t，其他規格均應2mm^t以上鈑金製造。

〔二〕.配電盤 一律採粉體烤漆，顏色：5Y701。〔若另有規定依規定辦理〕

〔三〕.配電盤 上方配置同色線槽或鋁製線槽〔預留擴充容量〕。

版本日期：20191125

承攬商違規事項罰款通知單

一、基本資料

請購單案號/名稱		違規日期	
承攬商公司名稱		違規地點	

二、違規事項

貴公司向本院承攬上述工作，下列打"v"事項為本院人員督導作業過程中發現之缺失，依據承攬安全衛生會議議決，自合約應付款項中扣除下列罰款，並請立即改善及回覆：

□ 本工程未依規定辦理下列管制作業申請或違反各管制作業申請表中應遵守事項應立即停工者(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動火作業許可　□ 局限空間/缺氧作業許可　□ 地面挖掘工作許可　□ 高架(空)作業許可(含吊掛)

□ 中斷/復歸環境安全及設施功能(安全監測警報或供水、供電、供氣、排氣)許可

□ 具有潛在危害之作業區域未設置圍籬或警告標誌。(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或作業現場監督管理人員每日未到工作場所執行安全管理。(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承攬商自備之機具未符合法令規定，卻違規使用。(每項機具處罰新台幣 5,000 元，未符合件數：____件)

□ 進入槽體或缺氧場所前，未先測定危險因子確認安全無虞，即進入作業者。(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運轉中之機械設備未停機即進行維修工作。(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從事電焊或氣切工作未遠離氣體鋼瓶、氣體鋼瓶未豎立於固定座，或未採取必要之防範措施(如：備置滅火器、防火毯)。(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工作人員未穿戴：(每人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得連續處罰)

□ 安全鞋　□ 安全帶　□ 安全帽　□ 耳塞、耳罩　□ 防護衣

□ 防毒口罩　□ 護目鏡　□ 手套　□ 其他：

□ 夜間或地下室等光線不充足處，未設置照明設備、設置反光/照明圍籬、人員未著反光背心/衣物等。(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施工用臨時電源未向請購部門申請設置，即私自裝設。(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工作場所未隨時整理整頓，作業產生之廢棄物未依本院規定清理。(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作業人員於作業場所抽菸、飲用含酒精飲料、嚼檳榔。(每人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違規人數：_____人)

□ 產生噪音、粉塵、異味逸散，致影響作業環境品質者，應立即停工改為非上班時段施作。(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用水/潮濕處、金屬板/鋼架上、或 150 伏特以上移動/攜帶式電動機具，未設置『漏電斷路器』。(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橫越通道的電(纜)線/延長線未以安全保護、固定。(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使用之合梯/移動梯未符合法規規範(如：無堅固構造、材質有損傷/腐蝕情形、梯腳無防止轉動/滑溜措施)。(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使用合梯作業時，人員違反規定站立頂板處、無繫掛安全索/帶於安全牢固處或人員於梯上利用合梯兩梯腳開合方式橫向移動。(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5,000 元)

□ 發生災害事故未立即通知請購部門工作現場管理人員。(每次違規處罰新台幣 3,000 元)

□ 其他：_____(依情節研判處罰_____元，新台幣 3,000~10,000 元)

本次違規_____項，罰款金額共新台幣_____元			
違規事項舉發人		承攬商工作場所負責人 違規通知確認簽名	

備註：違規事項舉發人(如：請購部門人員、工作現場管理部門人員、安全衛生管理部門人員...)以本通知舉發違規事項，由採購部門轉通知承攬商改善。

廢棄物合法回收、清運切結證明書

工程名稱: _____

本公司已確實依合法廢棄物處理途徑進行廢棄物回收、清除及處理，絕無隱匿、虛偽或假造等不實情事，如有虛偽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回收之廢棄物，如下表：

品項	說明	數量

備註：本表可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改、新增或刪減。

此致

工業技術研究院

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負 責 人：

身分字號：

公司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插座裝設及驗收規範

一、目的

為使電源插座裝設及驗收，確保工程品質及維護用電安全，特建立本標準規範據以依循。

二、內容

(一). 作業場所設置固定式插座，每一電源迴路開關之啟斷容量、線徑應符合安全規定。

(二). 10~15 安培之用電設備應配置專用插座迴路,實驗室用插座迴路裝置數量最多以四組為限。辦公室用插座迴路，裝置插座數量最多以十二組為限，(依屋內線路裝置規則第一〇二條第三款第三、四項)前端應有無熔絲開關保護。

(三). 所有低壓單相插座及插頭應為接地型，插座、插頭接地線及被接地之導線（中性線），在初始安裝時極性要檢測確認正確才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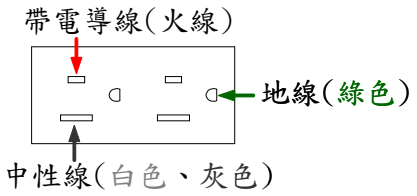
注意：插座上電源中性線不得與接地線並接。

(四). 接地導線被覆材質之識別應使用綠色，中性線識別應使用白色或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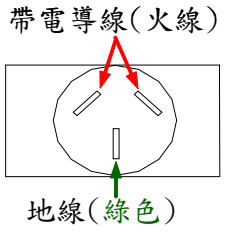
(五). 單一迴路多組插座之配線方式，第一組插座電源線連至第二組插座之電源線及至第一組插座之分岐線，應用套管以壓著工具方式施工，以此類推，不可以利用插座本身背面插孔連接。

三、插座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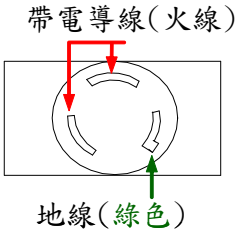
(一).110V 接地型插座接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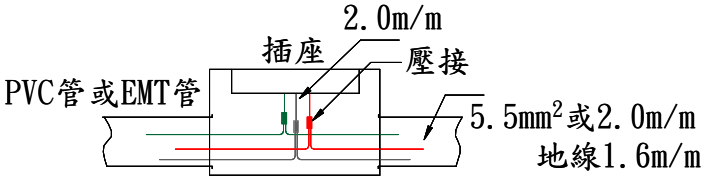
(二).220V Y 型接地型插座接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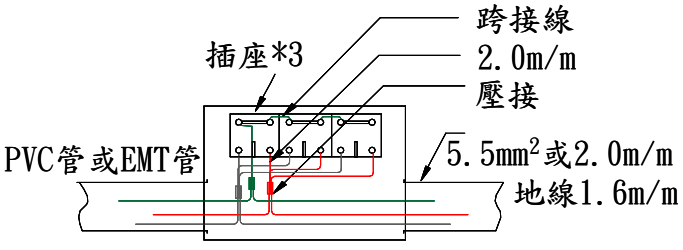
(三).220V 引掛型接地型插座接線圖



四、接線示意圖



(1)雙連接地插座出線盒接線圖



(2)單連接地插座及出線盒接線圖